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陕西学前师范学院的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教研实训中心建设-人工智能创新应用教研实训中心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人工智能实验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智擎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3人，营业收入为4,201.59万元（大写：肆仟贰佰零壹万伍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3,931.01万元（大写：叁仟玖佰叁拾壹万零壹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人工智能服务器机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图腾电子设备（昆山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89人，营业收入为165,198,291.88万元（大写：壹兆陆仟伍佰壹拾玖亿捌仟贰佰玖拾壹万捌仟捌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385,316,679.48万元（大写：叁兆捌仟伍佰叁拾壹亿陆仟陆佰柒拾玖万肆仟捌佰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三电综合实验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精测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88.99万元（大写：肆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28.86万元（大写：陆佰贰拾捌万捌仟陆佰元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. 人工智能实验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精测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88.99万元（大写：肆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28.86万元（大写：陆佰贰拾捌万捌仟陆佰元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. 嵌入式电子设计与综合创新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精测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88.99万元（大写：肆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28.86万元（大写：陆佰贰拾捌万捌仟陆佰元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6. 网络交换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惠州市长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8人，营业收入为1,800万元（大写：壹仟捌佰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,000万元（大写：陆仟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7. 动力电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精测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88.99万元（大写：肆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28.86万元（大写：陆佰贰拾捌万捌仟陆佰元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8. 综合布线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精测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88.99万元（大写：肆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628.86万元（大写：陆佰贰拾捌万捌仟陆佰元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陕西精测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6日

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写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



2025-06-26 15:10:~

陝西精測睿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-06-26 15:10:38

